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就業諮詢輔導獎勵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 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要點係以強化經濟不利學生的職場競爭力為目標，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就業輔導活動，幫助其安心就學，實踐本校社會責任與教育目標。特訂定「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就業諮詢輔導獎勵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學生符合下列條件可申請：
 - (1)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：包含 A.低收入戶學生、B.中低收入戶學生、C.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D.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。
 - (2)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。
 - (3)原住民學生。
 - (4)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。
 - (5)懷孕、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學生。
 - (6)其他經由學校認定為經濟不利學生。
- 三、實施方式及檢核機制：

參與本校就業輔導組舉辦之「就業諮詢」活動，全程參與之學生繳交諮詢輔導記錄單及心得報告，並經由就輔組完成學習成效檢核後，每學期活動申請補助金額新台幣 300 元整。
- 四、本要點所需勵學金由本校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計畫經費、教育部相關經費及本校年度編列預算支應。
- 五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